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三峡财务基本情况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财务”）是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于 1997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注册资本 50 亿元人民币，是专门服务于三峡集团及其成员单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56H24205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79100676E

法定代表人：程志明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楼 3 层 302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三峡财务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三峡财务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

引》《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围绕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目标及原则，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明确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职责，及时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估，完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措施，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保障，持续开展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评价和监督等措施，确保经营目标顺利实现，各项业务合法合规，主要风险管控有效。

（一）控制环境

三峡财务已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组织体系，明确三峡财务党委、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稽核审计部以及其他部门在实施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中的职责。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三峡财务依据设定的风险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

1、风险信息收集。三峡财务通过收集监管信息、国家行业政策、金融市场信息、行业协会信息、各项检查和稽核审计部报告、网络信息等途径收集风险管理外部信息；通过建立风险指标监测制度、风险数据收集排查机制、风险管理报告制度、业务管理报告制度、会议制度、巡视和稽核检查机制、信息化系统等，及时监测、收集内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各种风险，并制定《内控手册-公司风险控制矩阵》。

2、风险评估。三峡财务风险评估活动分为年度风险评估，专项业务风险评估和新业务风险评估三类，对生产经营管理中的风险进行全面辨识，准确判断风险成因、风险严重程度，明确风险控制重点，针对性制定风险控制措施，从而确保风险可见、可控、在控，保障三峡财务经营管理目标实现。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三峡财务依据风险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风险控制活动覆盖三峡财务所有业务和人员，贯穿业务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

1、内部控制制度。三峡财务建立统一计划、集中审批、归口管理、分工负责、定期评估的制度管理体制。董事会审批重要管理制度，经营层决定基本管理制度，风险管理部归口管理制度建设，组织开展年度制度评估，并依据评估结果编制年度制度修编计划，业务部门是其部门职责相关的制度建设直接责任部门。三峡财务制度体系由《制度汇编》和《内控手册》两部分组成。《制度汇编》全面、系统规范了各项业务管理活动，是三峡财务开展业务，进行内部控制的基本规范。《内控手册》明确了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的风险控制点和控制措施，关注重大决策流程、重大决策执行和重大风险控制与防范。

2、授权审批控制机制。三峡财务按照统一管理、逐级授权、区别对待、及时调整、严格监管、权责明晰的原则进行授权管理，将授权分为基本授权、特别授权和临时授权。三峡财务通过制定《授权管理办法》，编制《授权手册》明确各层级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并实施动态调整。

3、不相容职务分离。三峡财务对各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进行全面系统的分析、梳理，编制《不兼容职责表》。通过建立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分离，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分离，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分离，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分离，授权审批与监督检查分离的各项业务前、中、后台分离机制，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监督制衡的工作机制。

4、业务风险审查机制。三峡财务制定《合规审查办法》、《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风险管理部门管理三峡财务整体业务风险审查与监控工作，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主要业务开展事中审查并出具风险管理意见或建议。各业务部门对本部门业务风险负责，真实、完整地提供相关基础资料，并及时做好报告或报审工作。

三、三峡财务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三峡财务合并资产总额 677.70 亿元，负债总额 543.5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4.13 亿元；2023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7.3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06 亿元；资产负债率 80.21%。

（二）风险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三峡财务一直以“服务集团、服务三峡”为宗旨，秉承“集团为先、服务为重、规范稳健、开拓创新”的经营理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三峡财务《公司章程》等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截至 2023 年末，三峡财务未发现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和风险。

（三）监管指标

截至 2023 年末，三峡财务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四、公司在三峡财务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三峡能源（合并）在三峡财务的存款余额为 29.57 亿元，占三峡能源存款总额的 57.99%，存款利率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在三峡财务的贷款余额为 37.32 亿元，占三峡能源贷款总额的 2.60%，贷款利率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平均水平且不高于同期限银行贷款基础利率（LPR）。三峡财务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三峡能源在三峡财务的存贷款未影响三峡能源正常生产经营。

五、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 1、三峡财务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等业务开展依据；
- 2、未发现三峡财务各项经营不符合国家金融监管部门规定的情形；
- 3、未发现三峡财务存在重大风险事件及缺陷，未发现目前经营存在的风险问题。公司与三峡财务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出具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三峡财

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各项监管指标符合有关监管法规，经营风险可控。公司的查验程序合理、合法，风险评估充分、完备，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本报告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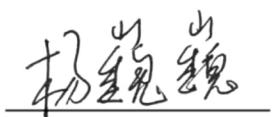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三峡能源本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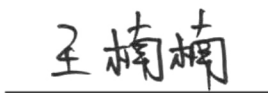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巍巍



王楠楠

